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林杏蓉
電話：(02)2459-1311#815
電子信箱：elysial58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基隆市中山區德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0902567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20世界人權日邀請參加公文(附件一)2020世界人權日教學成果照片格式(附件二) (376570000A_1090256794A00_ATTCH1.doc、376570000A_1090256794A00_ATTCH2.docx)

主旨：本市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協辦「2020世界人權日：防疫與人權」活動，敬請惠予公告周知，並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與推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109學年度課程與教學輔導組—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業務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活動目的：

(一)提升各縣市對於人權教育議題的重視與實踐。

(二)結合中央與地方輔導網絡的工作，促進彼此之合作。

(三)落實校園人權教育議題課程與教學活動，增進學生公民行動能力。

三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旨揭活動教學包由輔導群事先製作，並掛載於「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台」(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>)，網站內路徑如下：CIRN > 領域議題 > 領域議題_人權教育議題首頁 > 世界人權日教材包 > 109學

年度 > 2020世界人權日教材包，建議使用Google Chrome瀏覽器開啟，或是請參閱附件一內的電子檔網址，直接點選即可。

(二)教學包內含國小1~3年級版、國小4~6年級版、國中7~9年級版三種版本。

(三)教師實施教學，並可彈性配合使用學習單，以增加學生學習成效。

(四)每校教學活動照片，可張貼於「2020世界人權日教學成果照片格式」檔案內(附件二)，或直接提交原始照片檔案。

四、每校教學相關活動紀錄(如內容請包含相片(影片)及學習單掃描檔，並請提供校名、班級、人數等資訊)，敬請於109年12月31日(四)前，提供本市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彙整，俾利統一上傳至網路平臺供檢核。提交方式如下：

(一)存成光碟寄送：請在信封註明「仁愛國小輔導室楊承哲主任收」，並置於公文交換櫃或送至本校警衛室。

(二)電子郵件：請寄至 a87101035@yahoo.com.tw。

五、參與本案之學校，將俟活動結束後，另行寄送或透過公文櫃轉送相關紀念品至各校。

六、本次活動成果，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將於網路平臺「基隆市人權議題團」FB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groups/660383834400739>)陸續展示相關成果。

七、有關本案相關訊息，如有疑義，請洽本市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執秘楊承哲主任，電話(02)2428-9131轉41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各

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2020/11/24
11:16:13
電子交換文章

裝



訂



線